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2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99,136,483(剔除已回购股份21,197,3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乾照光电	股票代码	3001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文辉	张妙春	
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259-269号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259-269号	
传真	0592-7616269	0592-7616269	
电话	0592-7616279	0592-7616258	
电子信箱	300102@changelight.com.cn	300102@changelight.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光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LED外延片及芯片、砷化镓太阳能电池产品、感测及光通信芯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6,414,330,752.95	6,709,342,369.20	-4.40%	6,607,607,76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2,681,879.26	4,115,870,078.28	4.54%	4,165,431,583.6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400,885,319.71	2,432,949,585.59	39.78%	2,387,427,14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50,106.22	96,084,465.67	19.32%	31,607,29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06,688.29	36,737,287.31	5.36%	-27,617,35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853,282.28	545,885,067.85	2.56%	270,628,91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20.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20.00%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2.34%	0.38%	0.7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5,909,988.88	967,421,227.43	1,006,809,609.71	650,744,49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08,052.83	41,426,148.57	18,715,472.66	26,700,43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77,563.64	9,586,685.64	9,133,610.88	108,82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726,901.08	47,598,873.37	76,357,663.60	311,169,844.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5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9%	241,068,982.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远盛产业创新结构化私募基金	其他	6.39%	58,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鑫盛一号投资私募基金	其他	2.44%	22,4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	15,815,690.00	0.00	不适用	0.00
屠施恩	境内自然人	1.26%	11,565,3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0,000,007.00	0.00	不适用	0.00
屠文斌	境内自然人	0.86%	7,906,700.00	0.00	不适用	0.00
施玉庆	境内自然人	0.86%	7,89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7,138,70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高端装备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7,06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均为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远盛产业创新结构化私募基金与深圳和君正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德鑫盛一号投资私募基金,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适用 √不适用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2025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74只基金(具体基金详见附表)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3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2666、010-86497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附表:

1. 长盛安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长盛安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长盛安逸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长盛北证50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 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 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长盛成长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4. 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长盛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长盛恒盛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长盛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1. 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长盛货币市场基金
23.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长盛嘉鑫3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长盛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长盛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长盛元赢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32. 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长盛盛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长盛盛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长盛盛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 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长盛盛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长盛盛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长盛盛逸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长盛盛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长盛盛远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长盛盛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47. 长盛同德主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长盛同庆中证8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 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 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2. 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3. 长盛稳鑫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长盛稳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长盛稳益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长盛新兴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长盛鑫盛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长盛研发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长盛医疗行业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长盛优势企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长盛元赢四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长盛元赢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长盛元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65. 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长盛制造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长盛中证A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 长盛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 长盛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2. 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3. 长盛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74. 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19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100,000.00万元
投资种类	期限不超过1年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研发等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能够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共计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年)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

(三)资金来源

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本次闲置自有资金将用于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得购买关联方发行的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研发等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共计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该理财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机构所发行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将跟踪以自有闲置资金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投向、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将适时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18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无异议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须通过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1月29日		
募集资金总额	150,995.46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37,086.41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96,743.2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密码产品研发升级项目	94.72	2024年3月
	密码安全芯片研发升级项目	73.01	2026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23	/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提前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最近12个月内,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40,520.00	33,850.00	1,674.40	6,670.00
2	单位协定存款	8,150.99	7,437.38	5.06	713.62
合计				1,679.46	7,383.6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9,291.5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5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787.3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383.62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7,616.38

二、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明确无异议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和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6-016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可循环办理委托理财业务,滚动使用任一时点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出上述委托理财额度。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于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等。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等其他用途。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在额度范围内,以及控制操作过程中产品选择的实际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按《财务管理制度》负责组织实施。

(六)决议有效期及审批权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额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包括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2.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4.收益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形,导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做好投资理财产品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防范公司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2.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相关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等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且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理财产品的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委托理财实施相应的会计核算,动态反映理财产品于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中的相关项目。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6-017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维数字")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即可执行。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公开发行1,0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71.3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28.64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4月19日收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3,128.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9]000082号《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2022年4月28日、2022年12月0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银行利息及支出银行手续费净额16,551.03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5,042.27万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8,148.99万元),赎回"创维转债"使用资金460.69万元,在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24,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176.72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使用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总额	项目募集资金未投入金额
智能终端(含智能盒子、连接设备、XR终端)及车载智能显示系统建设项目	186,855.60	102,667.95	95,042.27	7,625.68

注:已扣除赎回"创维转债"的募集资金460.69万元。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现阶段仍处于项目阶段性建设期,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以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投资适度的低风险、安全性高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或协定存款等)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提升公司盈利,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或协定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关于风险投资的相关内容,不进行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四)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间、选择产品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短期保本型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做好现金管理的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防范公司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界定的风险投资产品。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现金管理的产品进行全面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产品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严格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视公司资金情况并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决定产品类别及投资期限,因此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收益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保荐机构意见

创维数字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创维数字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6-022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售1,0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713,6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286,4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19]000082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开设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已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6日、2022年4月28日、2022年12月0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及注销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10078801100002193	正常使用中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153340630055	本次注销
深圳创维汽车智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10078801500002191	正常使用中
惠州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714009116688	正常使用中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项目名称、项目地点、实施主体和项目投资结构等进行了适应性调整。募集资金项目调整为"智能终端(含智能盒子、连接设备、XR终端)及车载智能显示系统建设项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将继续承载原有项目,结合全球范围千兆宽带发展及下一代空间计算、交互产业(VR/AR/MR),增加了网络通信的宽带连接及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的XR业务;投资地点由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塘头创维科技工业园区变更至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创维数字产业园;实施主体从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汽车智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已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账户中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全部转存至惠州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募集资金账户,为便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公司近期注销了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和保荐代表人。前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及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